

证券代码:002725 证券简称:跃岭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资产事宜,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预计在10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事项后复牌,或相关事项经公司审议后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

截至目前,公司正在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公司及各相关方仍在就该收购事项进行商谈,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

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跃岭股份,证券代码:002725)自2016年8月10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将尽快确定是否转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九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6-048

##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使用 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办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8月6日发布了《关于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办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2016-044号公告,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委托广发证券有限公司进行定向资产管理,办理江证券有限公司《银证203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在上述额度内,资金拟滚续使用,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3个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现补充公告如下:

一、投资品种  
主要投向低风险、高安全性的银行存款、信托计划。对于超出投资范围的投资,管理

人、委托人、托管人需事先签订补充协议。  
二、风险提示  
公司投资的产品为低风险投资品种,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充分考虑可能产生的风险和损失,公司选择单笔不超过三个月的短期理财期限,有利于资金及时收回,有效规避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适时适量介入,以减小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收益。  
3、公司将随时跟踪投资动向,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6-55

##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 部分股票解质押并再次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6年8月8日接到控股股东南通乾创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乾创”)与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函告,获悉南通乾创与严圣军先生分别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的股票因相关事项变更,故其中部分股票进行了解质押,并将该部分股票分别再次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解质股数(万股)|质押开始日期|质押到期日|质权人|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用途  
南通乾创有限公司|是|1033|2016年1月29日|2017年3月8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3.92%|企业融资  
严圣军|是|633|2016年8月6日|2017年8月6日|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6.74%|个人融资  
合计||1666|||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南通乾创共持有公司股票26370.937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1.29%,所持股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26370.9378万股(含本次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29%。

截至本公告日,严圣军先生共持有公司股票9390.12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7.58%,其中900万股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余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9390.1228万股(含本次质押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58%。

3.公司控股股东南通乾创及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式回购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南通乾创、严圣军《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  
3、南通乾创、严圣军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8月9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6-103

##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任何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反对或弃权票。  
2、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志生先生以通过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于2016年8月9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会议由出席监事三人、列席人员三人。

5、董事会同意刘志生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高管等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的募集资金金额为20,4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资金将用于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美国子公司Surge Energy Holdings, Inc.油田资产的投资(包括油田开发项目3亿元人民币和补充营运资金7亿元人民币)。

2、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16年8月26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3、上网公告附件: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0日

根据相关约定,公司2016年半年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将具体执行证券、期货及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2016年半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目前,公司聘请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16年中期财务会计报告进行审计,待正式审计报告出具后,公司将发出召开审议2016年半年度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在公司上述指定网站和报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能源 公告编号:2016-105

## 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8月26日

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3、召集会议的董事会: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4、投票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

5、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时间:自2016年8月26日至2016年8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00-16:00。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议案名称|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浙江江滨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A股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议案审议时间:2016年8月26日

3、对中小投资者保护的相关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http://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投票后能登陆股东账户查询投票结果。

(二)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关股东将普通股或相同种类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合并,不存在重复投票的问题。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以通过其指定的一个股东账户投票。

(四)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因交易权限被暂停或限制的股东,不得参加股东大会投票。

(六)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1、其他事项:无

2、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3、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4、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5、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6、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7、其他事项:无

8、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9、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10、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11、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12、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13、其他事项:无

14、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15、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16、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17、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18、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19、其他事项:无

20、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21、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22、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23、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2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25、其他事项:无

26、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27、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28、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29、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3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31、其他事项:无

32、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33、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34、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35、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4:00)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

36、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收件截止日2016年8月24日下午4:00)。

37、其他事项:无

38、股东咨询电话:0535-2109779

39、联系人:何再权、王玲

40、会议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莱山区港城东大街289号南山世纪大厦B座14楼证券部

41、会议登记时间:2016年8月23日-24日(上午8:30-11:00,下午2:00-